



先秦文学与文化研究丛书

赵逵夫 / 主编

# 《诗经》分类辨体

韩高年 / 著



上海古籍出版社



赵逵夫 / 主编

# 《诗经》分类辨体



上海古籍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诗经》分类辨体/韩高年著.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3

(先秦文学与文化研究丛书/赵逵夫主编)

ISBN 978 - 7 - 5325 - 5742 - 4

I. ①诗… II. ①韩… III. ①诗经—文学研究  
IV. ①I207.2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03021 号

先秦文学与文化研究丛书

**《诗经》分类辨体**

韩高年 著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

上 海 古 籍 出 版 社

(上海瑞金二路 272 号 邮政编码 200020)

(1) 网址: [www.guji.com.cn](http://www.guji.com.cn)

(2) E-mail: [gujil@guji.com.cn](mailto:gujil@guji.com.cn)

(3) 易文网网址: [www.ewen.cc](http://www.ewen.cc)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经销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635×965 1/16 印张 19.5 插页 2 字数 278,000

2011 年 3 月第 1 版 201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800

ISBN 978—7—5325—5742—4

I · 2262 定价: 42.00 元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公司联系。

# 《先秦文学与文化研究丛书》序

赵逵夫

在今日的社会环境与学术条件下,应该对先秦文学与文化进行集中的、系统的、更深入的研究。中华民族有五千年的文明史。一般说来,距当今社会越近者,与当今社会的共同性越多,对当今社会的影响便越大,借鉴意义也越大。但是,先秦时期既是中华民族的形成时期,也是中华民族精神的确立时期,它对后代在文学和文化各方面的影响,此后任何一个时代不能与之相比。

在学术领域的情形是,从古到今,有关这一段的研究最多(包括经学范围内的论著),但近代以来学者同古代人们的看法之差距却最大,而且近代以来学者之间争论亦最多,分歧也最大。读读《古史辨》以来的有关论著,便可以明白。至于文学史著作,先秦一段似乎只是同汉、魏、晋、南北朝、唐、宋、元、明、清并列的一个时段,同各朝分体论述的情形一样,大多分为《诗经》、“历史散文”、“诸子散文”、《楚辞》四大部分,有的在前面加上“概述”或“原始歌谣与神话”,后面带上“秦代文学”。而事实上,就中国文明史言之,秦以前的一段同汉以后一段时间大体相等<sup>①</sup>。先秦时代没有摄影、录音、录像设备,我们对先秦时两千年社会的认识,除了有关史书、诸子著作之外,一靠地下出土的材料,二靠当时留下来的文学作品。文学作品不仅是当时社会的反映,也是当时人们心灵的反映。一部文学史,便是一部心灵史。至今存在一个比较普遍的错误观念,认为先秦时代没有纯文学。《诗经》

---

① 秦朝从统一全国至灭亡,前后十六年,秦统一之前同之后的历史,无论人物、事件都很难截然分开,故虽然严格的“先秦”指秦统一六国以前的两千多年,但很多学术著作将秦代也附于战国之后。研究政治思想史者,则多将“秦汉”连接论述之。大体上根据研究的内容,各取其便。

中的三百多首诗难道不是纯文学？世界各个民族中，文学不同体裁的发展是不平衡的。但一般说来，诗歌都是产生最早的。我国西周末年宣王时代即产生了以召伯虎、尹吉甫、南仲、张仲为代表的中兴诗人，成为中国文学史上最早的文学群体，这也是很多学者未能想到的①。

我们要展现中华民族五千年的文明史，必须对先秦时代的文学与文化各方面有一个科学、明晰的认识，既消除种种盲目信古的谬说，也克服一味疑古的心理与思想，从而对它们作科学的、更为细致的研究。

百年来地下出土的大量文物资料及一些学者们的研究，已为我们奠定了一个好的基础，即使是“疑古派”学者所提出的种种问题，也对我们彻底地清理理论场地、对不少问题的考察与研究抛开各种旧说的束缚而从头做起，起到了积极的作用。而近几十年出土的大量文字资料，更使我们有可能弄清前人无法弄清的问题，纠正前人的某些错误，解决一些历史的悬案，补出某些历史的缺环。

我们的先民大约从公元前 3500 年左右进入铜石并用的时代（在距今六七千年的陕西临潼姜寨文化遗址中已发现铜片）。在仰韶文化中期已出现中心聚落，表现出明显的阶段、阶层的差异，有的大墓葬中还有象征着权威、武力、生杀大权的玉钺。到仰韶文化晚期，社会分化更为明显。如秦安大地湾中心聚落出现了建筑规格甚高的原始殿堂②。可见，当时已确立了强制性权力系统。而阶段或阶层的存在，强制性权力系统的确立，是国家形成的标志③。炎帝族、黄帝族争战于阪泉，黄帝族、蚩尤族争战于涿鹿，以及颛顼、共工之战，实际上就反映了在一定王权之下，各部族间为扩大势力、争得更多生活、生产资源而进行的战争。当时的帝（部族集团的首领）或由各部族首领协商确定，或由上一任的部族集团首领提名确定。与由选举产生的制度相比，逐渐带有强制确定的性质，已为以后的世袭王权奠定了基础。《山海经·海外南经》郭璞注：“昔尧以天下让舜，三苗之君非之，帝杀

① 参拙文《周宣王中兴功臣诗考论》，载《中华文史论丛》第 55 辑，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6 年出版。学术界普遍以“屈宋”为最早的作家群体，其实屈原、宋玉并不完全同时。

② 李学勤主编《中国古代文明与国家形成研究》，云南人民出版社 1997 年第 1 版，第 197 页。

③ 同上，第 7 页。

之。”《韩非子·外储说右上》和《吕氏春秋·行论》有类似的记载<sup>①</sup>。《韩非子》中言鲧因反对传于舜，尧“举兵而诛杀鲧于羽山之郊”，并说时舜为“匹夫”，说明舜此前在部落集团中并无高的地位。尧为什么不顾其他首领的反对而一意传位于一个并无地位的人呢？因为这样就可以使继位者完全听他的话，维护他的利益，包括他的声誉。而《史记正义·五帝本纪》引《竹书》，又说“舜囚尧，复偃塞丹朱，使不与父相见也。”这或者是尧初言传于舜只是一个姿态，本意是要传于儿子丹朱，后来舜在培植了自己的势力之后强取之；或者尧虽打算百年之后传于舜，舜等不及，因而抢班夺权。总之，“尧舜禅让”乃是儒家为了宣传自己的政治理想而改造了的历史，其实当时已开始了家天下的前奏。禹的宣言传位于益，而实欲传于子，表现得更为明显。《韩非子·饰邪》说：“禹朝诸侯之君会稽之上，防风之君后至，而禹斩之。”一个部落的首领或曰酋长因朝会迟到而被杀，帝（君主）的地位如此之威严，其法令如此之峻急，则其个人与家族的势力到了怎样的程度，便可想而知。古代文献中说禹年老之后在部落集团会议上提出继承人的问题，大家推举皋陶，但皋陶早死。后又推举了益。其实这时推举帝的继承人在禹来说，只是因袭旧制度与习俗进行的一种形式而已，因为他将天下传于自己儿子启已经是水到渠成，只需交接的过程了。《晋书·束皙传》引《竹书纪年》说：“益干启位，启杀之。”《淮南子·齐俗》说：“昔有扈氏为义而亡。”高诱注：“有扈……以尧、舜举贤，禹独与子，故伐启，启亡之。”（“启亡之”言启灭了有扈氏。）《尚书·虞夏书》中有《甘誓》，即记启灭有扈氏之事。

扫除儒家所散迷雾，由古代文献即可以看出，中华民族从炎黄时代已经开始进入文明社会。而近几十年地下挖掘的资料，也充分地证明了这一点。对中国远古时代历史、文化的正确认识，也有利于对“轴心时期”我国文化的繁荣及各种思想的来源、形成与发展有更为深入的研究。

<sup>①</sup> 《韩非子·外储说右上》：“尧欲传天下于舜，鲧谏曰：‘不祥哉！孰以天下而传之于匹夫乎？’尧不听，而举兵诛杀鲧于羽山之郊。”《吕氏春秋·行论》：“尧以天下让舜。鲧为诸侯，怒于尧曰：‘得天之道者为帝，得地之道者为三公，今我得地之道，而不以我为三公。’以尧为失论，欲得三公。怒甚猛兽，欲以为乱。”

远古时代由于人类无力治理河道,洪水暴发会淹没平原地带居民的房屋等生活资源,故先民多居于丘陵地带。西北的黄土高原是中华民族远祖生存栖息地之一。随着人类对自然规律(如一年四季的变化,洪水的发作、消退,果实谷物的生长、成熟等)的逐渐掌握,防止河患能力的增强(局部的围堵、疏通等),人类慢慢向平原地带发展。古代传说伏羲“生于仇夷,长于起城”,“徙治陈仓”(《路史》。其说本荣氏《遁甲开山图》,见《路史·后纪一》罗苹注引),正说明了远古氏族生存、迁徙的一般状况。甘肃秦安大地湾一期文化距今7800年,已发现绳纹,则作为八卦前身的结绳纪事,具有了产生的基础。那么,作为远古时先民记数、记事、判断吉凶的“八索”,也应该已经形成。这就是八卦的前身<sup>①</sup>。周人使用八进位制,这就同“八索”有关。全世界大部分地区用十进位制,因为人的两手共十个指头,是人类最早的、与生俱来的计算工具;有的民族用十二进位,因为一年十二个月,这种进制起源于对一年十二个月事件的记载。周人最早用八进位制,涉及度、量、衡、历算等社会生活各个方面,文献中有大量证据,只是学者们熟视无睹懵然不知而已。如:

“八尺曰寻,倍寻曰常”(《考工记·庐人》郑玄注,《左传》成公十二年杜预注),“八寸曰咫”(《国语·鲁语下》韦昭注)。《说文》:“中妇人手长八寸谓之咫,周尺也。”明言“咫”为周尺,则“八尺为寻,信寻为常”,也是周人度制。

《国语·周语中》韦昭注:“十六斗曰庾。”又出土战国金文中有“斗”字,学者们多释为“半”,实误。此乃是半庾之义,即八斗,为周人衡制之单位。八斗曰斗,倍八曰庾,略同于长度单位之“八尺曰寻,倍寻曰常”。又据《仪礼·丧服》注,二十四镒为一升。二十四也是八的倍数。则八进位制在量制中也自成系统。

《汉书·律历志上》:“二十四铢为两,十六两为斤。”又据《孟子·公孙丑下》:“一镒是为二十四两也。”

---

<sup>①</sup> 《左传》昭公十二年载楚灵王言左史倚相“能读《三坟》、《五典》、《八索》、《九丘》”。“索”即绳索之“索”。“八索”为远古时记数、记事之工具,后也因奇偶之数以示吉凶。为八卦的前身。参拙文《八进位制与八卦的起源及演变》,刊《伏羲文化》,中国社会出版社1994年5月版。

周人的八进位制在历算中也留下了深远的影响。湖北云梦出土秦简《日书》中的《日夕表》，便是将一天分为十六等分。一年中日、夕的变化，从“日六夕十”到白天最短、夜晚最长的“日五夕十一”，再恢复到“日六夕十”，按月变化，直至白天最长，夜晚最短的“日十一夕五”，再又一月向日短夜长变化。秦人发祥于今甘肃礼县东部、西和县北部、天水西南之地，周人最早发祥于陇东马莲河流域<sup>①</sup>。后来周人东迁，秦人有周岐以西之地，“收周余民而有之”（《史记·周本纪》），形成周秦文化的交融，则秦人在某些方面也采用了周人八进位制。

“八节二十四气”民间至今十分重视<sup>②</sup>，十六两为一斤，这种衡制一直使用到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半斤八两”这句俗语至今活在语言中。则可见周人八进位制影响之深远。“八卦”的变化规则、卦爻辞及对这些进行解说的《易传》，组成《周易》。不仅八卦，整个《周易》的理论框架也同周人的八进位制有着密切的关系。八八六十四，为重卦，在远古周人应是整数。《周易·系辞上》：“是故《易》有太极，是生两仪，两仪生四象，四象生八卦，八卦定吉凶。”这是《周易》哲学体系中有关阴阳学说的基本概念。《周易》的很多理论基于此。

“八卦”固然是用来占卜的，但它起于记事，而且影响了我国上古时代的度、量、衡、历算等同生产、生活、科学的研究密不可分的各个方面，又影响到中华民族的思维方式和哲学思想。充满了辩证思想的阴阳学说虽然其产生同我国先民从远古即主要以农业生产（由采集农业到种植农业）有关，但其系统化为一种思想方法，也应同起于“八索”的“八卦”从一开始即以奇偶示吉凶有关。中华民族美学思想中的“对称美”以及“和而不同”等重要思想，也无不与《周易》及其前身有关。与传说的伏羲时代相当的秦安大地湾一期文化中，已发现刻画符号，这既是文字的滥觞，也是后代八卦形成的基础。今天我们看到的八卦卦画，是产生较迟的。由八索到今日之卦画之间，是数字卦，作

<sup>①</sup> 参李学勤主编《中国古代文明与国家形成研究》，第486—487页。

<sup>②</sup> 《周髀算经》下二：“凡为八节二十四气。”注：“二‘至’者，寒暑之极；二‘分’者，阴阳之和；四‘立’者，生长收藏之始。是为八节。”“二十四气”即二十四节气，农历中是物候变化的重要坐标。

连山形，用“一”、“五”、“六”、“七”、“八”这五个数字组成。为什么没有“二”、“三”、“四”？因为这几个数在上古分别用两个、三个、四个“一”重叠来表示。恐相互间不易识别，故奇数有三个，而偶数只有两个。当时五作“×”，六作“∧”，七作“十”，八作“八”，竖写如连山形。这其实就是古代文献中说的“连山易”。至今有不少学者对八卦的形成，八种卦画的来源以及“连山易”作出种种完全出于猜想的解释，其实都是向壁之说。

在上世纪的数十年之中，研究中国古代文学与文化，学者们多能上溯至先秦时《易》、《书》、《诗》、《礼》、《春秋》，而能更上求其形成之基础与根源者并不多。研究儒家上至孔子为止，研究道家上至老子为止，研究墨家上至墨子而止，研究兵家上至孙武为止。其实，这些学术祖师的思想也不是凭空产生的，老子上承容成，孔丘上承周公旦（当今学者多改为“姬旦”，误。先秦时男子称氏不称姓。秦始皇亦当称“赵政”，而不当称“嬴政”，新出土文献已证明之）。这样看来似乎中国文化发轫于春秋时期，此前似乎是一片空白。这与中国五千年的文明史是不适应的。近若干年中，李学勤等先生进行的“夏商周断代工程”与“中华文明与国家的形成”的研究，张光直、余英时、陈来等对“前轴心时代”的探讨，使人们对我国春秋中期以前的历史有了较明晰的认识，在《周易》、《尚书》、《诗经》及《逸周书》、《国语》、《左氏春秋》、《楚辞》、三《礼》等文化元典的研究方面，在先秦诸子的研究方面也都取得了突出的成绩；先秦时代文学、史学、哲学、教育、艺术以至科技史、逻辑学等，一百多年来产生了大量具有开拓性、具有创见的论著。总的说来，成绩是巨大的。但应该重新研究、重新审视的问题尚多。在上下贯通、溯源辨流、打破旧有的藩篱、更准确地恢复历史真相方面，还有些工作可做；在消除经学、旧史学的束缚，同时又打通学科的界线，对先秦一些文学、文化现象作新的审视方面，也有些工作可做。因此，我们准备出一套《先秦文学与文化研究丛书》。

如前所言，甘肃是伏羲氏发祥地。伏羲氏是远古一个氏族，有氏族就有氏族首领，所以在长久的传说中伏羲是指一个具体的人。关于这个氏族的延续迁徙情况，我们先不说，但文献中说的伏羲时代，确实代表了我国史前社会种植农业繁荣以前，以渔猎为主要生产方式的一

个时代。甘肃秦安大地湾文化、天水西山坪一期文化、天水师赵村一期文化,都早于仰韶文化早期的半坡类型;包括天水师赵村、秦安王家阴洼、秦安大地湾等遗址在内的不少文化遗址中,保存着丰富的仰韶早、中、晚各期文化,上世纪二十年代以前首先发现于甘肃临洮马家窑的马家窑文化(年代为公元前 3300—前 2050 年),以及首先发现于甘肃广河县齐家坪,大体相当于夏商时期的齐家文化,为弄清中华民族早期阶段的情况提供了重要的依据。庆阳县董志塬、韩滩庙嘴等处的商代遗存,陇东灵台、泾川、崇信、合水、正宁、宁、庆阳等县,及天水、陇南一些县的大量西周文化遗址,以及布于甘肃很多地方的春秋战国文化遗址,如辛店文化(因 1924 年在临洮县辛店村首先发现而得名)、寺洼文化(因 1923 年在临洮县寺洼山首先发现而得名)、沙井文化(因 1924 年在民勤县沙井村首先发现而得名)、四坝文化(因 1948 年在山丹县四坝首先发现而得名)等,显示了中华民族的发展进程和民族交融过程。尤其礼县大堡子山、圆顶山秦早期先公先王及贵族墓葬群,使我们对秦国从西周末年到春秋时代状况有了清楚的认识。周人、秦人都发祥于甘肃,都先后达到不同程度的统一局面,从而形成周王朝与秦王朝。周代的礼制、文化影响中国文化两千多年,秦王朝通过实行郡县制及“一法度衡石丈尺,车同轨,书同文字”(《史记·秦始皇本纪》),达到完全意义上的统一,其政体亦影响以后两千余年。而周秦文化的交融,形成了中国四大民间传说中孕育最久、流传时间最长、传播最广的牛郎织女传说,并形成一个“七夕”节<sup>①</sup>。这都是以前学者们未能注意到的。

近几年来在甘肃和全国很多地方出土大量刻画符号、陶文、文字资料及实物资料,不只是解决了一些学术上的历史疑案,使我们在有关先秦历史、文学、艺术、哲学等方面所持的观念大大转变。在今天新的条件下,以一种新的观念来解读先秦时文学、文献,可能会发现以往不曾注意到的问题。

甘肃省先秦文学与文化研究中心经我省领导关心,于 2008 年在

---

<sup>①</sup> 参拙文《先周历史与牵牛传说》,《人文杂志》2009 年第 1 期;《汉水与西、礼两县的乞巧风俗》,《西北师大学报》2005 年第 6 期。

原西北师范大学先秦文学与文化研究中心的基础上组建,由省内一些高校和科研单位的研究人员组成,而仍附设于西北师范大学。本省和学校领导对中心工作给予了大力支持。我们一定共同努力,在这一套丛书中推出一些有价值的论著,以与学界朋友共商。希望得到学界朋友的批评与帮助。

2010 年 2 月 22 日

# 序

赵逵夫

四年前我写过一篇《〈诗经〉研究的过去、现在与将来》，认为《诗经》的研究在新时期取得了很大的成就，但也存在着一些问题。首先是到目前为止，一些研究仍未能摆脱旧的经学理论的束缚，例如还在讨论什么“四始”问题，孔子删诗问题，正、变问题，大、小《雅》的区别问题等。因为这些问题并不是《诗经》本身存在的，而是汉代以后经学家凭空造出来的，认真说来，是一些伪问题。《诗经》是文学作品，不同于《周易》，《周易》反映了周代以前人们认识客观世界的方法，历代学者对《周易》的诠释，实际上反映了中国古代哲学的发展变化，同时也丰富了《易》学的内涵。《诗经》研究却不同。我们要从《诗经》中认识当时的社会、风俗，体会当时各类人在种种社会环境下的情感。虽然我们从历代学者在《诗经》研究的看法中了解到各个时代意识形态、思想风气方面的变化，但未必于我们正确地体会和理解《诗经》中的作品，认识《诗经》这部书有益。有些伪问题不是引导人们作更深的思考，使人们的认识走向真理，而是设置了障碍，扩散了迷雾。其次，疑古思潮对《诗经》研究的负面影响未能完全消除。当然，对古人的有些说法提出怀疑，进行研究，并清除古代文献中各种非科学的说法对人们的影响，是完全正确的。但有的问题应该作深入细致的研究，不可因为当时不能理解，而轻易否定之。如二《南》部分有的《诗序》中有“化自北而南也”、“文王之化行乎汝坟之国”、“召南之国化文王之政”、“召南之国，被文王之化”之类的话，学者们多以为是儒生无根据地拔高了周初政治教化的影响，不可信。其实从西周初年开始在江、汉、汝流域先后分封了不少姬姓诸侯国，确实是由这些姬姓小国将周文化带到了这一带。再次，庸俗社会学影响仍然存在，简单地以

后世社会现象进行比附，甚至套某些理论框框的情况也存在。最后，我以为《诗经》研究中还应进一步讲求学术规范，倡导创新与守正相结合，以守正为创新的基础。不能只要是新说，便以为是创新，都应给予高的评价，加以介绍。前两年在中国人民大学报刊资料复印中心举办的一次《中国古代近代文学研究》学术委员的会上我也谈了这个观点，得到不少同行的赞同。

事实上，上面所谈四个方面的问题，说起来都是研究不深入的表现。如果能够下功夫，对《诗经》中的一些问题进行深入的研究，在此基础上追求创新，上面所说几个方面，是可以克服的。不注重学术规范，也不能集中精力将《诗经》中很多问题联系起来，作全面的、系统的考察，而是随机性的想到什么写什么，难免站不住脚，或与当时实际不合，自然也难以做到合于学术规范。

当然，与研究的深入程度相联系，也有一个研究角度、研究方法的问题，只在一些大家常谈的问题上讨生活，根据现成材料斟酌去取，加以敷衍，又引述各家，加以评判，似乎水平更高，其实对很多问题并无深入了解。这种“钻空子”的研究方法的盛行，正是研究范围不能拓展、不能有真正突破的原因。所以，我在前面所说那篇文章中针对以往《诗经》研究的薄弱环节，提出五点建议，第一条是进一步对《诗经》中的不同体式进行分别的研究，第二是作断代的研究，第三是按地域将《诗经》中作品分为几大地域范围来研究，第四是对作者、作者类型、作家群进行研究，第五是进行比较研究，无论横向的、纵向的，也无论是思想内容方面、艺术表现手段方面，还是文体形式方面、语言修辞方面，是与中国的、还是与外国的，都可以进行比较。关于第二条，是我与几位青年同志从 1999 年开始进行《先秦文学编年史》的编写，2000 年又承担学校的科技创新工程项目《全先秦诗》而想到的，这些工作都同《诗经》的断代密切相关，也同对其中一些具体作品的作者和作者类型（贵族、农夫、役人，男子还是妇女等）的研究有关，我在首届《诗经》国际学术研讨会上交流的论文《周宣王中兴功臣诗考论》（《中华文史论丛》第 55 辑）则是关于《诗经》中反映的西周末年作家群的研究。我认为以召伯虎、尹吉甫为代表的西周末年作家群，不但比学界常常说的“屈宋”早 500 来年，而且更具作家群体的特征，而屈

原、宋玉的作品不仅思想和风格都有较大差距，屈原、宋玉也并不是生活在同一时间，其创作基本不同时。从西周到春秋再有没有作家群？其具体情况如何？都还可以继续探索。

尤其，我觉得对《诗经》中 305 首诗的不同体式进行深入的研究，不仅仅是文学体裁、体式问题，也同古代的文学观念，古代文化的很多问题有关。首先，作品的形式同作品的功能有关。民歌中即兴发泄感情的，多为杂言，因为它同曲调有关；因为是即兴之歌咏，又受到当地民歌构思规则、比兴习惯及当时所流行民歌语言类型的影响，体现出突出的民间色彩与地域特色；又由于民歌中有农夫的、樵夫的、征戍役夫的，有下层官吏的，有贵族妇女的等等不同年龄、不同社会经历的男女作者的作品。所以，从作品的题材、内容、主题的类型方面，会受到不同的影响，体现出结构、语言、风格方面的差异。而贵族阶层的作品除了同民歌体式、风格等方面差异之外，其中用于歌颂的作品同忧时感乱及讽刺、揭露之作，在继承的类型上，又有所不同，因而在体式、风格等方面，又表现出不同的特征。至于史官、乐官所作用于祭祀等礼仪场合之作，则受着既定仪式和统治者意图的影响，又完全另为一套。比如，用于大型庆典仪式的歌诗多为组诗（虽然今日已乱了次序，但文献有载，其间相互关系尚可寻觅）。再如，因为用于各种礼仪活动的诗作是用来配乐的，故有些作品无韵，反映因为乐曲的存在而对歌诗本身音乐性的忽视。这两个特征在《诗经》的其他类型的作品中是不存在的。郭晋稀先生曾提出《诗经·国风》中有组诗，举《陈风》中《衡门》、《东门之池》、《东门之扬》三篇，《宛丘》、《东门之枌》两篇，《郑风》中的《山有扶苏》、《狡童》、《褰裳》、《溱洧》四篇，《东门之墠》、《出其东门》二篇<sup>①</sup>。但郭先生是就其内容上的联系言之，是说这几组诗所写为同一事，从同一方面加以表现，并不是说各组形成一个系列。所以，它们同史官、乐师根据音乐、舞蹈的结构创作的组诗不同。当然，郭先生所指出的现象也是以往研究《诗经》者所未曾言的，对于我们探讨《诗经》中民歌在不同题材范围中体式、结构上的不同特征，有很大意义。

---

① 郭晋稀《诗经蠡测》（修订本），巴蜀书社 2006 年版，第 37—41 页。

总的说来,《诗经》中各体多类作品在其形式之后还隐藏有很多东西,需要加以揭示。关于《诗经》中作品的句式,韵式、音乐结构类型、诗体形式类型,以往有不少人作过研究。1928年上海群学社出版之许啸天《分类诗经》中就附有唐圭璋《三百篇修词之研究》,徐家齐《三百篇用韵之研究》;当代学者中,向熹先生的《诗经语言研究》(四川人民出版社1987年),滕志贤先生的《诗经引论》(江苏教育出版社1996年)在这方面进行了十分深入的研究。而关于《诗经》中作品的思想内容、主题的类型题材的类别,更是在很多论著中被反复论述过。李山先生的《诗经的文化精神》一书对《诗经》中的农事诗、宴饮诗、战争诗、婚恋诗等同周初“制礼作乐”所建立的各种制度联系起来,不是像以往很多学者由《诗经》中作品看它们反映了什么样的历史,而是看当时的历史怎样地影响了它们,决定了它们的思想与形式。书中对《雅》、《颂》也作了较深入的研究,在不少方面是具有启发性的。

不过,对各类作品从其最早功用探索其形成、发展的过程,从而揭示其体式、风格上的特征之必然性,似尚有进一步探研之必要。《诗经》中涉及的社会生活十分广泛。人们对它的类型的划分总会有些不同,便说明了它的复杂性。另外,《诗经》中作品深受周代礼仪制度、社会风俗的影响,但其中有的作品如果再向上追溯思考,还会看出一些问题,它们虽然绝大多数产生在周代,但总是在继承此前诗歌作品和文化传统的基础上完成的。如果把《诗经》中各类作品同诗体问题联系起来考虑,可能会看到一些我们以往未能注意到的方面。

韩高年同志在完成了《诗赋文体源流新探》(巴蜀书社2004年)、《礼俗礼仪与先秦诗歌演变》(中华书局2006年)两书之后,即着力于《〈诗经〉分类辨体》的撰写。可以看出,前两书的成绩为本书的撰写奠定了一个良好的基础。本书《前言》中说:“在漫长的数百年中,语言演变、世事变迁所造成的结果会使诗歌产生时代性的差异。其次,从空间地域来说,《诗经》所收作品涉及当时周人统治的大部分地区,方言土风和地区性文化差异会导致诗歌在诗体上的差别。”本书是从历史文化的各个方面着眼,而聚焦于诗体问题上。

本书的主要创新之处在于对《诗经》进行分类研究,在每类之下又注重从诗体角度对有关类型诗篇的起源、体式特征的形成演变规律

予以归纳,对《诗经》时代诗体的类型的丰富性予以展示,以期打破以往《诗经》研究的格局。具体说有以下两个方面:

首先,分类分体研究是对以往《诗经》研究的深入和细化。《诗经》所收诗歌,从时限上说,上起商代,下至春秋中叶。保守一点说,其时限范围从公元前 11 世纪—前 6 世纪,也有 5 个世纪之久。在这漫长的 5 个世纪中,语言演变、世事变迁所造成的结果会使诗歌产生时代性的差异,《诗经》中所收诗篇亦不例外。从产生地域来说,《诗经》所收作品涉及当时周人统治的大部分地区,方言土风和地区性文化差异也会导致诗歌在诗体上的差别。基于这些因素,对《诗经》进行分类分体研究就显得十分必要。这一课题,前人虽有涉及,但多局限于对一组诗或单首诗的研究,缺乏整体性,尚未出现对《诗经》进行综合的、多维视角的分类研究成果。

其次,分类分体研究从新的视角展现了《诗经》时代诗歌发展的成就和水平。一种研究的思路和视角是否有效,首先取决于它是否与研究对象的内在结构相契合。对《诗经》进行分类分体研究,是从其所收诗歌体式类型丰富的特点出发的,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适用性。同时也体现出作者对目前学术界文体研究、地域文学研究学术构想的回应。《诗经》中的诗歌,包括不同题材类型。按照不同的标准,亦可以划分出不同的诗体类型。循此思路,本书研究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分题材研究。对《诗经》305 篇作品最早进行分类编排、注释和研究的,是许啸天的《分类诗经》,分作“家庭”、“宫廷”、“政治”、“军事”、“风俗”、“杂类”这六类。后来之文学史著作或研究《诗经》的专著论《诗经》一书的内容,多以战争诗、农事诗、婚恋诗等为类,更能体现出《诗经》内容上的特色。本书在此前学者基础上分为六类:婚恋诗、农事诗、战争诗、祭祀诗、宴饮诗、民族史诗。书中对每一类题材的形成、演变及影响规律加以归纳。

二、分地域研究。两周文化已经形成明显的地域性特征。按照诗篇所属地域,将《诗经》中的诗分为:王畿地区诗、三晋地区诗、秦地诗、郑卫陈诗、齐鲁诗等,并在比较中揭示其地域特色及其成因。

三、分诗体研究。诗体研究是本书的一个创新点。诗体划分的标准不同,诗体分类的状况亦不同。《诗经》中的诗体划分及研究包

括以下内容：1. 按章法结构，可以分为单章体诗，多章体诗。其中后者又可分为二章体、三章体、四章体、五章体等不同类型。2. 如以句式结构为准，可以分为四言体、三言体和杂言体等。3. 按照诗体功能，可以分为颂扬诗和讽刺诗。4. 按照其作者类型，可以分为巫祝之诗、贵族之诗和庶民之诗。

总之，因为《诗经》所收作品的文体来源颇为广泛，所以通过相互平行的多种分类，以及不同层级的层次分类，可以揭示出其潜在的诗体的丰富性。

《诗经》作为中国一部重要的文化元典，无论在思想方面，历史文化方面，还是文学素养方面，两千多年来都影响了一代又一代的学人，对中华民族精神的形成与我国文学传统尤其是诗歌传统的形成，产生了长久的深刻的影响。其中有些问题还要作继续的研究。韩高年同志此书的一些看法，至少拓展了这一领域研究的范围，可以引起一些新的思考。希望能引起学术界的讨论。

2010 年 3 月 2 日